



法務部新聞稿

發稿日期：111年1月25日

發稿單位：保護司

連絡人：張哲銘 科長

連絡電話：(02)2191-0189轉7350

法務部偕同犯保協會全力助馨生 一路相伴走出被害傷痛重拾新生

近年來多起社會重大矚目案件，例如110年發生於花蓮之太魯閣號翻車或高雄城中城大火等案，造成多人死傷，在這些不幸事故的現場，都會有一群默默服務的工作人員，在第一時間趕到被害人的身旁給予支持，他們就是法務部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下稱犯保協會）的各分會工作人員與志工們。

法務部與犯保協會對於外界建議或犯罪被害人及其家屬之需求皆積極傾聽、關注，並持續調整保護服務的相關作為，力求提供貼近其需求之服務內容，例如在110年5月起調整犯罪被害補償金之作業程序，與各地檢署第一線同仁共同建構具備同理心及更友善的補償審議機制；另在疫情期間，除配合行政院之紓困方案外，法務部也督導犯保協會規劃相關紓困、振興之協助措施，幫助馨生人渡過疫情的嚴峻挑戰，對於有販售自製商品者協助拓展銷售通路，像於去年11月18日至22日與新竹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合作舉辦「馨生市集」活動，搭配五倍券政策推廣馨生商品，另對於有就業需求者則協助連結政府機關之就業方案或提供短期補助，藉由相關紓困措施，協助於疫情期間受到經濟衝擊的被害人及其家屬能夠度過困境。此外，在新的一年里，

犯保協會也規劃了相關革新作為，包括健全案發初期之支援服務、強化法律一路相伴與地方合作網絡資源等，以持續建構完善的被害人服務網絡。

許多被害人或其家屬因面對人生中突發的劇變，難免產生悲傷、難以接受的情緒接踵而來，也需花費大量心力處理後續許多繁雜的法律訴訟事務。此時，犯保協會各分會將於案發初期即進行關懷陪伴，給予被害人或其家屬情緒支持，後續則依其需求，指派合作之律師或連結法扶律師資源以提供法律訴訟協助，或評估被害人或其家屬之情形，提供其心理輔導或諮商服務，若其因為被害事件而遭遇經濟困難時，則再提供相關補助或連結外部資源提供經濟協助，一路陪伴被害人或家屬一一解決各種問題。許多被害人家屬，因為感謝犯保協會一路的陪伴，在重回正常生活軌道之餘，更轉身投入犯保協會各分會的志工行列，希望能夠協助與自己一樣有類似經驗的被害人或其家屬面對被害案件後之各種煎熬情緒，並期待每位被害人或其家屬皆可逐漸走出困境，重新以新的姿態迎向未來的人生。

法務部作為犯保協會之主管機關，持續積極推動司法保護專業化，並已於110年3月30日主動提出「犯罪被害人保護法」的修正草案，刻正配合行政院進行法案審查，希望由政策面、資源面提供更為完善之規劃、爭取更為充裕之經費，與各地檢署共同作為犯保協會有力的後盾，齊心協助犯罪被害人及其家屬撫平傷痕，持續提供專業服務共盡心力，使犯罪被害人及其家屬獲得更佳的服務，並期許相關從事司法保護的工作人員，皆可秉持「從別人的需要中，看見自己的責任」的信念，落實推動讓人民有感的司法保護政策。